股票代碼:5483

SAS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ino-American Silicon Products Inc.

一○七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股東會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2樓

(科技生活館達爾文廳)

目 錄

壹	、開會程序	
	、開會議程	
參	、報告事項	3
肆	、承認事項	4
伍	、討論事項	5
陸	、臨時動議	9
柒	、附件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10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4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	15
	四、盈虧撥補表	35
	五、股東會議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36
	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37
捌	、附錄	
	一、股東會議議事規則	38
	二、公司章程	41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46
	四、董事持股情形	49
	五、其他說明事項	50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2樓

(科技生活館達爾文廳)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1. 一〇六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敬請 公鑒。
- 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 3. 私募增資發行新股屆期不予辦理報告,敬請 公鑒。

四、承認事項

- 1.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 2.承認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敬請 承認。

五、討論事項

- 1.討論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公決。
- 2.討論為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提請 公決。
- 3.討論修訂「股東會議議事規則」案,提請 公決。
- 4.討論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公決。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六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一○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10~13頁)。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14頁)。

第三案

案 由:私募增資發行新股屆期不予辦理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前經106年6月27日股東常會通過,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私募 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不超過85,000,000股之新股,將於107年6月27日屆滿一年, 緣整體資金考量,屆期不予辦理。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一○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各項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會計師、鄭安志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暨 上述各項表冊,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 (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10~13 頁)及附件三(第 15~34 頁)。
 -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一○六年度盈虧撥補案,敬請 承認。

- 說 明:(一)本公司期初累積虧損新台幣 1,565,753,744 元,加計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新台幣 212,620,653 元後,調整後期初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353,133,091 元,以民國一○六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1,035,504,164 元彌補,彌補後累積虧損尚餘新台幣 317,628,927 元,並以資本公積 317,628,927 元彌補虧損,彌補虧損後之餘額為 0 元。
 - (二)依前述,故今年不分配股東紅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三)擬定本公司一○六年度盈虧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35 頁)。

(四)敬請 承認。

決 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1,759,510,953 元,按分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3 元。

- (二)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擬訂 107 年 7 月 29 日為分派基準日,107 年 8 月 16 日為現金 發放日。依分派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記載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之,分配 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吸收之。
- (三)本案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私募等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或發生其他增加或減少股份之情形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本案決議之發放資本公積總額,按分派基準日之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分派比率。

(四)提請 公決。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為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本公司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或海外購料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 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提請 本年度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於普通股不超過 85,000 仟股額度內,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私募最多不超過2次)依下列原 則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及/或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二)籌資方式和辦理之原則:

1.國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擬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採詢價圈購或公開 申購方式進行。

(1)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者:

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

其餘 85%~90%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全數提撥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員工若有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治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辦理。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自律規則」)之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券商公會申報詢價圈購約定書及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訂價日本公司普通股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於圈購期間完畢後,與主辦承銷商參考彙總圈購情形及發行市場狀況後共同議定。

(2)如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者:

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公開承銷比例為發行新股總數 10%,其餘 75%~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認購股份不足一股或認購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其發行價格依自律規則之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2.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 (1)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至 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 85%至 90%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由股東會決議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撥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方式對外公開發行。員工若有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或視市場需要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辦理。
- (2)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將依國際慣例定價,以不 影響原股東權益為原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洽證券承銷商訂定之,然須符 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 A.發行價格依自律規則之規定,不得低於訂價日本公司普通股於證券櫃檯買賣中 心之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 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惟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而鑒於國內 股價常有劇烈短期波動,故其實際發行價格於前述範圍內,授權由董事長依國 際慣例、並參考國際資本市場、國內市價及彙總圈購情形等,治證券承銷商訂 定之。 B.對原股東之權益而言,若以上限 85,000 仟股全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計算,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例最高為 14.49%,且增資效益顯現後,可提昇公司競爭力以嘉惠股東;另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價格的決定方式,係以普通股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形成之公平市價為依據,原股東仍得以接近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於國內股市購入普通股股票,且無需承擔匯兌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故應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3.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本次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1)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

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籌募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及引進策略性投資 人之實際需求;而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可確保公 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 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B.私募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 85,000 仟股額度之範圍內。

C.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公司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或海外購料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將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2次)辦理,各次私募預計將有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2)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考量其有限制轉讓之情形,擬以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A.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 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發行價格,在不違反上開原則下,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及在符合上述規定為依據下訂定之。

(3)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目的: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目前尚無已治定之應募人,應募人之選擇將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之。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洽定應募人之相關事官全權授權董事會為之。

(4)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之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為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之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技術、知識、品牌或通 路等,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穩定關鍵零組件供貨來源、 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

- (5)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 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 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公 開發行及上櫃(市)交易。
- (6)本私募普通股案之發行價格(除私募訂價成數外)、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 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擬併 提請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三)本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或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經股東會通過後,公募或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畫、發行條件、 數量、價格、金額、資金用途、計畫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增資基 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包括依主管機關指示或因應市場狀況及客觀環境變動而須修 正者,或本案其他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四)本次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股份相同。
- (五)提請 公決。

決 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修訂「股東會議議事規則」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之修訂,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條文前後 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 36 頁)。

(二)提請 公決。

決 議: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為因應公司營運發展之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款,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第 37 頁)。

(二)提請 公決。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感謝大家撥冗參加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大會,也謝謝大家對本公司的支 持與愛護。

一〇六年太陽能產業受到貿易戰、技術突破及政府補貼調整等多方影響,歷經上半年的景氣低迷,第三季因中國大陸 6 月 30 日補貼期限延至 9 月 30 日及美國 201 條款終判前的急單挹注,帶動市場景氣回溫,但至第四季需求不佳,產品價格下滑影響,導致國內廠商經營再度面臨嚴峻的挑戰。一〇六年度在全體同仁的齊心努力下,透過資源整合、產品差異化及子公司環球晶圓集團業績的挹注,公司營收再創歷史新高,營運轉虧為盈,獲利重回軌道。總結一〇六年度集團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593 億元 7120 萬元,較前一年度的新台幣 315 億元 9904 萬元成長 87.9%;歸屬母公司的稅後淨利新台幣 10 億 3551 萬元;稅後每股盈餘新台幣 1.8 元。

謹就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成果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任元

年度 項目	106年度 (IFRSs)	105年度 (IFRSs)	增減百分比 (%)
營業收入	59,371,198	31,599,040	88
營業成本	47,967,962	28,164,027	70
營業毛利	11,403,236	3,435,013	232
營業費用	5,078,234	3,392,953	50
營業淨利(損)	6,325,002	42,060	14,938
稅前淨利(損)	5,125,741	(856,378)	699
本期淨利(損)	3,518,628	(1,289,006)	373
本期淨利(損)歸屬母公司	1,035,505	(1,589,225)	165

一〇六年受惠於中國太陽能市場大量安裝分佈式及集中式電站,大幅推升中國的原物料需求,同時也引導一〇六年全球安裝量突破歷史新高達 102GW,相較一〇五年安裝 79.4GW,年成長率達 28%。中美矽晶太陽能事業一〇六年度持續專注於太陽能高效產品的轉換效率再提升,加強成本管控,積極往下游系統電站進行整合及策略聯盟,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公司競爭力。在轉投資事業方面亦交出亮麗的成績,半導體子公司環球晶圓的合併營收貢獻新台幣 462 億 1260 萬元,歸屬母公司的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2 億 7472 萬元,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12.68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無公告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J	·····································		106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51	66
結構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	率(%)	162	123
	資產報酬率(%)		4.57	(1.77)
X宏工门	股東權益報酬率(%)		9.91	(4.62)
獲利		營業利益	106.83	0.73
能力	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86.57	(14.76)
分析	純益率(%)		5.93	(4.08)
	稅後每股盈餘/虧損(テ	ī)	1.8	(2.77)

(四)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59,371,198 仟元,營業成本新台幣 47,967,962 仟元,營業費用新台幣 5,078,234 仟元,營業外收支淨損新台幣 1,199,261 仟元,稅前淨利新台幣 5,125,741 仟元,稅後淨利 3,518,628 仟元,財務收支正常。

(五)研究發展狀況

1. 一〇六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費用	1,671,895	976,091
營業收入淨額	59,371,198	31,599,040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之比例(%)	2.82	3.09

2. 一〇六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技術或產品名稱

- (1) DW 太陽能多晶片
- (2) 極高效率單晶矽太陽能電池
- (3) 極高效率暨低光衰 P 型多晶矽太陽能電池

3.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 DW 高強度太陽能晶片
- (2) 超高效率 P 型單晶矽太陽能電池
- (3) 高效率暨低光衰 P 型鑽石切割多晶矽太陽能電池
- (4) 高效率 N 型單晶矽太陽能電池技術開發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 本公司已開發成功業界最高轉換效率之 PERC P-type 單晶電池,並加速導入量產並且持續維持效率領先,將持續擴大供應量,以提供客戶高品質太陽能高效電池維持市場競爭力。
- (2) 加強及擴大市場開發,並加速開發次世代高效率且具價格競爭能力的新產品。
- (3) 積極佈局太陽能電廠事業版圖,主力著眼在台灣及東南亞地區,加速佈局地面型及 水面型電廠的規畫投資或興建開案量。

(二)預估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随著太陽能模組的價格降低,全球各市場對太陽能發電需求將不斷成長,Pvinfo Link 分析師預估一〇七年全球太陽能發電需求將達 95GW,PERC 新產能會陸續開出且將成為主流趨勢之一;另外,材料成本隨著技術推進大幅下降,金鋼線切割多晶矽片及高效電池片也將成為主流。有鑑於此,公司將持續保持 PERC 單晶電池效率的領先優勢,及充分利用全數已轉換完成的金鋼線切割多晶矽片(DW)生產線,密切掌握市場趨勢及產業脈動,即時調整經營策略,研發新世代超高效率產品,以強化公司的運籌競爭力。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 開發新客戶,強化與非中國地區連動市場區域的合作,以提升因應市場變化的能力。
- (2) 加強與下游客戶研發連結,以核心技術能力開發高效率之利基產品,提升附加價值, 並積極降低製造成本,以增加獲利空間。
- (3) 深耕最下游的系統業務,強化垂直整合與全球佈局,進一步擴大產品出海口,提高 營業利潤率。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 太陽能矽晶圓和電池的技術突破再提前,加速推出次世代高轉換效率矽晶圓與電池產品。
- (2) 資源整合、降低成本,透過技術與產品差異化戰略,建立鞏固的競爭地位。
- (3) 積極發揮太陽能電廠策略性佈局,開發新的太陽能系統投資合作夥伴,創造集團的終端 出海口,以獲取長期穩定報酬。
- (4) 建立上中下游全面整合的供應鏈,藉由垂直整合與多角化的經營策略以分散營運風險, 成為全球技術領先的綠色能源解決方案供應商。

(五)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 (1) 為因應眾多競爭者及供過於求的情形,公司已加速開發新客戶,並持續開發具高性價 比的新產品。同時,加速下游系統電站的整合,以強化集團產品下游出海口。
- (2) 為因應市場供過於求導致產品售價下跌之影響,公司將加強與下游客戶研發連結,透 過核心技術能力開發高效率之利基產品,以提升附加價值。
- (3) 提升機密管制,建立全球核心專利佈局策略,以提升國際競爭與因應市場變化能力。

展望一〇七年太陽能產業,仍然是個充滿不確定性和挑戰的一年,雖然市調機構GTM Research 預估一〇七年全年安裝量上看 100GW,但能見度仍舊處於不是長期明顯的多變環境。中美矽晶仍將不斷朝向創新研發、降低成本、厚蓄實力的方向發展,聚焦優勢領域並發揮太陽能電廠策略性佈局,以強化整體經營綜效,實現成為營收及獲利穩定成長的永續發展綠色企業,繼續為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

最後非常感謝全體股東長期的支持與鼓勵,希望各位股東持續給予本公司愛護和支持,謹代表公司全體同仁及董事會致上最誠摯的謝忱。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盧明光

總 經 理 徐秀蘭

量川

主辦會計 邱美櫻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會計師及鄭安志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謹 致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三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事務的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皆占資產總額之1%,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5)%及稅前淨損之40%。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 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五)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半導體事業部之營業收入主要來源為半導體矽晶材料及其元件之銷售,營業收入認列時點係依與客戶約定的交易條件決定,考量營業收入的交易量大,且來自全球化之營運據點,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合併公司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售條款及收入認列條件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的適當性;瞭解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及出貨證明;抽樣選取年度結束日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的銷售條件、出貨文件及客戶確認文件等,評估年末銷貨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的期間。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太陽能事業部係銷售製造太陽能矽晶片、太陽能電池及發電事業,太陽能產業受各國政府電價補助政策及國際反傾銷課稅影響,其相關產品的需求及銷售價格可能因此波動較大,致存貨之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可能。另半導體事業部主要係從事半導體矽晶材料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相關產品應用面雖廣,然仍存有技術改變、庫存過時或呆滯的風險,考量存貨為合併公司的重要資產而需持續關注,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合併公司存貨評價的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核對存貨庫齡報表之完整性,並執行抽樣程序測試存貨之最後有效異動單據,評估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針對庫齡期間較久之存貨,與管理當局討論其呆滯之合理性,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是否合理,抽樣選取個別存貨項目為樣本,檢視各該存貨項目評價時所採用淨變現價值的來源及其合理性。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太陽能事業部所處產業易受市場環境及各國政府能源政策等因素而大幅波動,市場競爭激烈,產品價格持續下滑,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係屬重要;資產減損評估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評估過程複雜且包含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合併公司評估管理當局辨認可能 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相關受測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進一步瞭解並測試管理當局於 減損測試中所採用之評價模型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使用年限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等重要 假設,包括預期產品收入、成本及費用等,並評估管理當局過去所作預測之準確性;以及 針對結果進行敏感度分析。同時,透過詢問管理當局等相關程序,辨識於財務報導日後是 否發生足以影響減損測試結果之事項。

四、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無形資產;商譽減損評估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相關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無形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係屬高度資本化之產業,且有源於企業併購產生之商譽,加上合併公司所處產業易受市場環境及政府政策等因素而波動,因此商譽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評估過程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對合併公司之瞭解,評估管理 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減損跡象;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 價方式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作預測之準確度;檢視管理階層衡量現金產生單位 之可回收金額的計算;評估編製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計算可回收金額所使用的各項假設, 並對重要假設值進行敏感度分析;評估是否已適當揭露商譽減損之政策及其他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 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 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 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 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 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 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 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 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 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 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振乾

會 計 師:

教文志

高麗 室 宮 町造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 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真 產 数			,			106.12.31	1		;
資產:	×	後	%		貞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A)	(a)	%	%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0,342,780	30 23	9,269,460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 13,753,204	15 10	16,465,410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附註六(二)) 21,546	- 9	2,442	,		(5,152		23,631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8,715,836	99	8,329,710	10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42,167	9	6,323,165	∞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七) 113,707	- 7	230,137	,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七)	80,708	,	4,370	
存貨(附註六(四))	11 21	9,708,321	12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1,990,597	2	1,300,219	1
其他流動資產 1,589,902	2 2	2,074,722	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十八)及(十九))	4,026,005	5 (6,127,025	_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八) 174,383		528,827		2311	預收貨款(附註七及九)	2,496,832	3	418,855	_
41,006,059	96	30,143,619	36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613,333		1,238,990	_
非流動資產:						28,236,998	32 3	31,901,665	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五)) 685,194	1	661,280	1		非流動負債: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281,366	- 99	281,400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5,033,539	5 16	16,356,833	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七)) 838,181	1 1	898,75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2,066,271	2	1,622,629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1,694,717	7 3	1,190,070	7	266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十八)及(二十))	4,134,193	5	4,500,870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37,528,808	8 42	41,397,828	50	2670	長期預收貸款(附註七及九)	6,094,621	7	1,405,324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四)) 3,939,134	4	4,436,073	5			17,328,624	19 23	23,885,656	28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2,014,732	2 2	2,011,777	7		負債總計	45,565,622	51 5:	55,787,321	99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九))	74	1,568,676	7		権益(附註六(九)、(二十)、(廿二)及(廿三)):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八)) 403,078	.	424,93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8,336,474	74 54	52,870,789	64	3100	股本	5,920,587	7	5,800,31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	24,205,831	27 18	18,821,483	23
					子田関系・サイカン・サイカン・サイカン・サイカン・サイカン・サイカン・サイカン・サイカン			1	
				3310	法定與餘公槓	311,579	,	311,579	,
				3320	特別盤餘公積	513,302	_	513,302	-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317,629)	7 -	(1,565,754)	(2)
						507,252		(740,873)	
				3400	其他權益	(3,322,937)	(4)	(2,812,520)	(3)
				3500	庫藏股票	(169,861)		(169,861)	
					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小計	27,140,872	31 20	20,898,541	2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及(十一))	16,636,039		6,328,546	∞
					權益總計	ı	ı	27,227,087	34
資產總計 8_89,342,533	100	83,014,408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9,342,533	100	83,014,408	100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_%_	_ 金 額_	<u>%</u>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五)及七)	\$59,371,198	100	31,599,0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九)、(二十)及七)	<u>47,967,962</u>	81	28,164,027	_89
	營業毛利	11,403,236	<u>19</u>	3,435,013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79,950	2	631,529	2
6200	管理費用	2,026,389	3	1,785,33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71,895	3	976,091	3
	營業費用合計	5,078,234	8	3,392,953	<u>11</u>
	營業淨利	6,325,002	<u>11</u>	42,0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七))	146,938	-	36,1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八)及七)	(586,987)	(1)	(379,51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九))	(506,347)	(1)	(172,81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252,865)		(382,265)	$\underline{}(1)$
		(1,199,261)	$\overline{(2)}$	(898,438)	(3)
7900	稅前淨利(損)	5,125,741	9	(856,378)	$\overline{(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一))	1,607,113	3	432,628	1
	本期淨利(淨損)	3,518,628	6	(1,289,006)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6,710	1	34,91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8,347)	-	(6,599)	-
		418,363	1	28,315	_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2,292)	(1)	(314,499)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3,914	-	(2,97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5,196	-	(31,979)	-
	(附註六(三十))	ŕ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730		(7,26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82,452)	_(1)	(356,725)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4,089)		(328,410)	_(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3,454,539	<u>6</u>	(1,617,416)	_(5)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35,505	2	(1,589,225)	(5)
	非控制權益	2,483,123	4	300,219	1
		\$ 3,518,628	6	(1,289,00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母公司業主	\$ 971,676	2	(1,832,339)	(6)
	非控制權益	2,482,863	4	214,923	1
		\$ 3,454,539	<u></u>	(1,617,416)	<u>(5</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0		(2.7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79		
	.,	~ <u> </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聖篇

經理人: [2]

會計主管:



,	,			,	,	,	,	,
,	,			,	,	,	(3,087)	(3,087)
,							,	
,	,						,	
				,		,	,	
311,579	513,302	(1,565,754)	(740,873)	(1,617,512)	(1,188,654)		(6,354)	(2,812,520)
,		1,035,505	1,035,505					
,	,	212,620	212,620	(355,822)	79,373		,	(276,449)
		1,248,125	1,248,125	(355,822)	79,373			(276,449)
								1
,			,				,	,
,	,		,	,	,		2,052	2,052
,	,	,	,	,		(283,200)		(283,200)
,	,	,	,	,		45,752	,	45,752
						1 428		1 478
						071-11		1,120
 	ا							
311,579	513,302	(317,629)	507,252	(1,973,334)	(1,109,281)	(236,020)	(4,302)	(3,322,937)
		(靖祥閱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務報告附註	(

(861,714) 234,013 5,670,627

60,625 000,09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盈餘指撥及分配:

(1,778)

(350)

24,205,831

\$ 5,920,587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43,200



權益總額28,569,576
(1,289,006)
(328,410)
(1,617,416)

300,219

(1,589,225)

推益總計 22,986,75

2,550,828)

得酬券

現(損)益

(1,460,070)

全 1,292,442 (1,589,225) 15,491 (1,573,734)

(**累積虧損)** 519,512 (1,589,225)

民国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換算之兌換

其他權益項目

解屬於母公司案主之權益

(258,605)

(101,163)

(157,442) (157,442)

15,491

(459,581)

(51,951) (459,581)

51,951

4,382 (402,133) 1,323 603,220

18,821,483

5,800,312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

單位:新台幣千元

4,382 (402,133) (1,372) 1,704,569 (614,785) 43,847

392

4,382 (402,133) (1,764) 603,220

(459,581)

1,101,349 (614,785)

(861,714) 294,638 14,034,702 120,000

(861,714) 294,638 5,672,679 120,000

8,362,023

45,752

16,636,039

27,140,872

(169,861)

3,454,539

3,518,628

2,483,123

20,898,541

(169,861)

(63,829)

(459,581)

子公司支付現金股利

非控制權益增加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 處分子公司股權予非控制權益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券成本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d the same of the same of		106年度	105年度
活動之現金流量: -期稅前淨利(損)	\$	5,125,741	(05(270)
- 州北州 伊州(領) 整項目:	Ф	3,123,741	(856,3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889,914	2,741,881
攤銷費用		351,116	15,768
呆帳費用提列數		19,581	19,284
利息費用		506,347	172,816
利息收入		(131,992)	(22,315)
股利收入		(14,946)	(13,841)
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股票酬勞成本		45,752	5,5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7,583)	(39,2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52,865	382,26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303)	17,4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衡量利益		- (2,505)	(81,131)
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501	452,661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1,724)	218,213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費淨額		(33,993)	127,00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	6,512,535	3,996,3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0,512,555	3,770,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9,277)	875,715
存貨		62,440	(64,377)
預付材料款		660,001	541,541
其他營業資產		458,718	242,5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91,882	1,595,4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96,186)	(172,362)
負債準備		(460,680)	(358,680)
預收貨款		6,767,274	2,887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949)	(22,861)
其他營業負債		(1,241,697)	(462,0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40,762	(1,013,1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32,644	582,368
調整項目合計		11,445,179	4,578,7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70,920	3,722,338
收取之利息		128,302	20,238
收取之股利		14,946	13,841
支付之利息		(509,916)	(160,818)
支付所得稅		(834,955)	(1,099,4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369,297	2,496,120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聖繭

經理人: 鷹爪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d the same of the same of the same of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00,0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40.906)	(280,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896)	(9,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649,000)	(4.001.2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47,558)	(4,001,213)
处分个 動 座 、	659,779	56,160
併購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2,530)	(1(,0(0,01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54)	(16,968,01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15,343)	2,727
受限制存款減少(增加)	262 227	10,568 (250,4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2,227 (3,045,575)	(21,439,221)
投員/A助之序/死並加山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043,373)	(21,439,221)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722.221)	12 555 420
型期信款増加(減少)	(2,723,221)	13,555,429
	7,993,539	15,607,812
償還長期借款 發放現金股利	(19,944,479)	(6,950,935)
	(861,714)	(861,714)
非控制權益増加	14,032,548	3,876
處分子公司股權予非控制權益	204.629	1,704,569
員工執行認股權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股利	294,638	((14.705)
	(537,393)	(614,78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20,000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frac{(700)}{(1.626.792)}$	22 444 252
	(1,626,782)	22,444,2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6,380	(133,6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073,320	3,367,4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69,460	5,901,967
期不玩並及約 虽况金额领 購併交易所取得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 <u>20,342,780</u>	9,269,46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64	1 656 5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4	1,656,54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7,857
存貨	300	3,250,963 4,113,279
其他流動資產	1,823	844,5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72	22,084,055
無形資產	32,072	1,851,1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884,078
商譽	-	1,899,032
短期借款	(11,015)	(299,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13)	(68,2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526)	(3,567,868)
其他流動負債	(20,320)	(4,534,826)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966,615)
長期借款		(1,359,7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39,030)
非控制權益	_ _	(39,971)
取得子公司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4,318	19,415,302
滅: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790,743)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	(1,064)	(1,656,544)
取得控制力所取得之現金(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3,254	16,968,015
	<u> </u>	20,00,01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2]

會計主管





安侯建業解合會計師重務的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足以允當表達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及4%,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5)%及稅前淨損之21%。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係銷售製造太陽能矽晶片、太陽能電池及發電事業,太陽 能產業受各國政府電價補助政策及國際反傾銷課稅影響,其相關產品的需求及銷售價格可 能因此波動較大,致存貨之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可能。考量存貨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 重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之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核對存貨庫齡報表之完整性,並執行抽樣程序測試存貨之最後有效異動單據,評估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針對庫齡期間較久之存貨,與管理當局討論其呆滯之合理性,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是否合理;抽樣選取個別存貨項目為樣本,檢視各該存貨項目評價時所採用淨變現價值的來源及其合理性。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有關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所處產業易受市場環境及各國政府能源政策等因素而大幅波動,市場競爭激烈,產品價格持續下滑,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係屬重要;資產減損評估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評估過程複雜且包含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評估管理當局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相關受測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進一步瞭解並測試管理當局於減損測試中所採用之評價模型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使用年限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等重要假設,包括預期產品收入、成本及費用等,並評估管理當局過去所作預測之準確性;以及針對結果進行敏感度分析。同時,透過詢問管理當局等相關程序,辨識於財務報導日後是否發生足以影響減損測試結果之事項。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採 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六(八)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50.84%股權,考量投資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主要源於企業併購,加上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所處產業易受市場環境等因素而波動,子公司之收入認列、存貨評價及企業併購產生之商譽減損評估係屬重要。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之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收入認列及存貨評價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請詳關鍵查核事項一、收入認列及二、存貨評價;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減損跡象;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作預測之準確度;檢視管理階層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的計算;評估編製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計算可回收金額所使用的各項假設,並對重要假設值進行敏感度分析。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 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 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 非對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 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 能導致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 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 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悚振乾

常が見る。

會 計 師:

教文志、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 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

100

29,607,143

100

\$ 34,852,199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0

\$ 34,852,199 100 29,607,143

資產總計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	105.12.31				106.12.31		105.12.3		
	· 黄 · 康 · 流動資產:	√a l	際	%	数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額	%	御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73	673,428	7	2,579,645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2,364,913	7	1,760,000	9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728	728,986	7	488,815	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3,113	з	1,376,761	4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七)	1,518	1,518,914	2	1,181,941	4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七)	4,740	,	6,441	_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23	2,234,785	9	2,006,867	7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3,170	_	267,900) 1	
1421	預付材料款(附註九)	592	269,441	7	484,203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466,882	1	386,521	-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5	119,977		131,742		2311	預收貨款(附註七及九)	287,517	1	318,136	5 1	
		5,545,531	5,531	17	6,873,213	24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748,011	1 2	
	非流動資產:								4,490,335	13	4,863,770	15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四))	789	685,194	7	661,280	2		非流動負債: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五))	28]	281,366	_	281,400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360,000	4	1,990,000	7 (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六))	362	298,640	_	368,141	1		負債準備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八))	20,988,678	8,678	09	13,244,929	4	2660	$ \uparrow(+\equiv)A(+\pm)) $	443,351	-	449,508	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十一)、七及						2670	長期預收貨款(附註七及九)	1,417,641	4	1,405,324	1 5	
	(?	6,333	6,333,415	18	7,114,781	24			3,220,992	6	3,844,832	1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六))	178	178,030		210,876	1		負債總計	7,711,327	22	8,708,602	28	
198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八)	15	19,805		24,636	,		権益 (附註六(十七)):					
1995	長期預付材料款(附註九)	52]	521,540	-	827,887	3	3100	股本	5,920,587	18	5,800,312	2 20	
		29,306,668	899,5	88	22,733,930	76	3200	資本公積	24,205,831	69	18,821,483	9 6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1,579	-	311,57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3,302	_	513,302	2 2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317,629)		(1,565,754	(5) (f	$\overline{}$
									507,252		(740,873	3) (2)	
							3400	其他權益	(3,322,937)	(10)	(2,812,520)	6) (6	$\overline{}$
							3500	庫藏股票	(169,861)		(169,861)	(I)	
								權益總計	27,140,872	78	20,898,541	1 7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11,282,980	100	10,390,0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九)及七)	11,959,612	106	11,298,216	109
	營業毛損	(676,632)	<u>(6</u>)	(908,211)	<u>(9</u>)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6,787	1	53,714	-
6200	管理費用	143,398	1	106,182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3,724	2	207,175	2
	營業費用合計	413,909	4	367,071	3
	營業淨損	(1,090,541)	<u>(10</u>)	<u>(1,275,282</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二))	50,152	-	25,0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三)及七)	(162,855)	(1)	(446,619)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四))	(46,537)	-	(66,42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七))	2,275,232	_20	170,432	2
		2,115,992	<u>19</u>	(317,602)	<u>(3</u>)
7900	稅前淨利(損)	1,025,451	9	(1,592,884)	(15)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六(十六))	(10,054)		(3,659)	
	本期淨利(損)	1,035,505	9	(1,589,225)	<u>(15</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153)	-	(3,90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212,773	2	19,396	-
	份額(附註六(十七)及(廿五))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12,620	2	<u>15,49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七))	(76,543)	(1)	(76,93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七))	23,914	-	(178,850)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236,832)	(2)	(15,900)	-
	份額(附註六(十七)及(廿五))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13,012		13,078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3,829)		(243,114)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971,676</u>	8	<u>(1,832,339</u>)	<u>(17</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0		<u>(2.7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聖團

經理人: 塵睛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變動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 處分子公司股權予非控制股權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盈餘指撥及分配:

(402,133) (1,764)

1,035,505

20.898.541

(169.861)

(2.812.520)

(3,087)

(3,087)

603,220

(861,714)

294,638

5,672,679

2,052 (283,200)

2,052

(283,200)45,752 ,428

45,752

45,752

27,140,872

(169,861)

(3,322,937)

(4,302)

(236,020)

(1,109,281)

(1,973,334)

507,252

(317,629)

513,302

311,579

24,205,83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920,58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權淨值之變動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酬勞皆為0千元、員工酬勞皆為0千元

120,000

971,676

(63,829)

(276.449)

79.373

79.37

(1.188.654)

(1.617,512) (355.822)(355,822

(740.873 212,620

(1.565.754)212.620 035,505 1,248,125

> (861,714) 234,013

5,670,627 343,200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

60,000

60,625

1,035,505 ,248,125

276,449

(459,581) 4,382

(243,114)

(258,605)

(101,163)(101,163)

(157,442)

15,491

15,491

(157,442)

(1,573,734)

(459.581)

51,951

(402,133)4,382 1,323

603.220

18.821.483

5.800.312

民國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58,605)

(1,832,339)

(1,589,225)

庫藏股票 (169,861)

2,550,828)

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赚 雟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1,460,0

現 (損)

1,292,442 (1,589,225)

ネプー (累積虧損) 519,512 (1,589,225)(1,573,734)(51,951)(459,581)

未分配盈餘

棒別醫 餘公積

冰穴磨 餘公積

5,800,312 普通股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保留盈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1,025,451	(1,592,884)
調整項目:	Ψ	1,023,431	(1,372,00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34,098	1,036,737
呆帳費用迴轉數		1,034,070	(565)
利息費用		46,537	66,422
利息收入		(35,206)	(11,166)
股利收入		(14,946)	(13,841)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45,752	4,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275,232)	(170,43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273,232) $(3,568)$	5,73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9,501	452,661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0,275)	142,367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費淨額		(9,837)	22,76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73,176)	1,535,0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1,273,170)	1,00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6,970	1,274,882
存貨		(89,732)	(267,157)
預付材料款		532,935	416,609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		11,799	62,4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41,972	1,486,7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35,349)	(293,868)
預收貨款		(18,302)	(89,342)
净確定福利負債		(5,536)	(18,636)
其他營業負債		156,808	(78,6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2,379)	(480,4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9,593	1,006,249
調整項目合計		(933,583)	2,541,3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868	948,420
收取之利息		35,206	9,766
收取之股利		14,946	13,841
支付之利息		(47,931)	(65,975)
支付之所得稅		(1,071)	(115,0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018	791,017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聖福

經理人: [2]

會計主管 3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664,114)	(292,969)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280,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449,000)	(296,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1,189)	(1,476,3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368	36,897
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555,732	1,231,465
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減少	4,831	17,1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6,372)	(1,068,7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04,913	6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710,000	7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090,000)	(624,587)
發放現金股利	(861,714)	(861,71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20,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4,638	-
處分子公司股權予非控制權益	-	1,704,56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700) _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22,863)	1,578,2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06,217)	1,300,5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79,645	1,279,1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673,428</u>	2,579,64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聖團

經理人: 鷹

會計主管:



附件四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累積虧損	-1,565,753,744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212,620,653
調整後期初累積虧損	-1,353,133,091
加:民國106 年度稅後淨利	1,035,504,164
期末待彌補虧損	-317,628,927
加: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317,628,927
彌補虧損後之餘額	0

董事長:

經理人

透障

主辦會計

附件五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說	明
第五條	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政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領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 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持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政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何	田股東會如由董事 <u>會</u> 召集者,主席由 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 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 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 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 請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 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 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 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 集人擔任之。		了字
第二十一條	過。	重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通 過。	訂日期	. ,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7 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 月十二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7 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 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7 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 月二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7 月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 月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 月二十六日。		

附件六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文	修訂前		修	訂	後	說 明
第六條	「以交易為目的」者:從事行商品交易之全部契約損失」額為美金貳拾伍萬元;個別數失上限金額為個別契約至10%,且不得超過美金貳拾元。「非以交易為目的」或性交易」:因其損益與被避陷之損益相互沖抵,故不另設限。本條所稱「以交易為目的係指持有或發行衍生性商品在賺取商品交易差價者;「認為目的」或「避險性交易則指因前述以外目的而從認為對方方。	上與含合「儉量了品非」事限約額伍避部失者目以者交金損之萬險位上,的交,易	商品交易之金人 人名	全部契約,任題,在題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從事衍生性 個失上的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第十九條	本處理程序訂於民國八十/ 月十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一 六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六月二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六月二十七日。	十二年	月十九日。 第一次修正 六月十三年 第三次修正 六月二十五 第四次十五 第四次十七	於中華民 於中華民 日。 於中華民 日。 於中華民	八十八年三一○二年一○二年一○六年一○七年	增列本次修訂 日期

附錄一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議事規則

第一條: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 辦理。

第二條:公司召開股東會,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方法應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出席股東(以下含股東委託出席之代表或代理人)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簽 到卡交予本公司者,即視為所載之人(股東或代理人)親自出席,本公司不負認定之責。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第四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總公司所在地或便於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 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長召集者,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 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 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 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之。

第六條: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 戴識別證或臂章。

第七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十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 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 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 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 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 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另有規定之特別決議應從其規定外,均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依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 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 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第二十一條: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Sino-American Silicon Products Inc.。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一、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以下產品:
 - 1.半導體矽晶材料及其元件
 - 2.變阻器
 - 3.光電及通訊晶圓材料
- 二、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管理諮詢顧問業務。
- 三、光電發電系統整合及安裝技術服務。
- 四、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就業務上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 十。

第四條:本公司設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主管機關核准及董事會決議後,得於國內外 設立分支機構。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有關規定辦理。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二章、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佰**億元,共分為**拾**億股,每股金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元整, 得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前項資本 額內保留貳仟萬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本項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之個別額度,由董事會得視資本市場狀況及管理需求決議調整。

-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機關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治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依證券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九條:股東之更名過戶,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 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辦理。

第三章、股東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 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前項股東會之召集,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 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通知各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 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召集之。

-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 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 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並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及相關法令規定無表決權。
- 第十四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得由副董事長代理之, 若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 推選一人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 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之規定辦理。

第四章、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六條:一、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三人,董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 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其 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 二、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 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 定。
-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 獨立董事組成。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權事項、議事規則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 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得互推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 第十八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 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本公司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 方式為之。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二十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有關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一條: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 常水準支給議定。

本公司董事若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者,其擔任公司職務報酬之支給,得依一般經理人薪資水準按月支領薪俸。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為其投保相關責任保險。

第五章、經理人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任免報酬悉依公司法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視業務需要,得由董事會聘請會計師及律師為顧問,其報酬由董事會定之。

第六章、會計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規定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為會計年度。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下列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 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 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最高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 酬勞。

第二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 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 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 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為維持公司永續經營發展及每股盈餘之穩定成長,股東股利以當年度稅後盈餘扣除當年度依法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50%以上為原則,分配比率為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第七章、附則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七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四次修正於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六月十四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三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自呈奉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之。

附錄三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第一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本處理程序辦理。本處理程序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 第二條: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 商品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如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槓桿保證金、交換、暨上述商品 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
- 第三條:本處理程序所稱之遠期契約,並不包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 價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 第四條:本公司得從事之衍生性商品包含外幣或利率之遠期外匯、選擇權及交換商品。
- 第五條:交易原則與方針:本公司利潤應來自正常營運,透過上述衍生性商品所從事之操作, 僅為規避營運與資金調度上之匯兌或利率相關風險,不得從事任何投機性交易,且持 有之避險工具,必須與公司實際避險需求相符。
- 第六條:「以交易為目的」者: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全部契約損失上限金額為美金貳拾伍萬元;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為個別契約金額之 10%,且不得超過美金貳拾伍萬元。「非以交易為目的」或「避險性交易」:因其損益與被避險部位之損益相互沖抵,故不另設損失上限。本條所稱「以交易為目的」者,係指持有或發行衍生性商品目的在賺取商品交易差價者;「非以交易為目的」或「避險性交易」者,則指因前述以外目的而從事交易活動者。

第七條:權責劃分

- 一、財務部負責整體外匯操作策略之擬定與協調事項及按營業額、進出口量及存款確定 外匯部位,依本處理程序訂定避險上限,以減少風險程序。
- 二、財務部應隨時注意外幣部位及資金水位,依據實際避險需求,提出操作策略,呈請總經理核准後,依策略進行操作。若有與預定策略不同之外匯操作時,財務部應先呈請總經理核准後,始得進行相關交易。

第八條:績效評估

- 一、以公司帳面上匯、利率成本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間產生損益績效評估基礎。
- 二、財務部應以市價評估及檢討操作績效;「以交易為目的」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 評估一次,惟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非以交易為目的」或「避險性交易」所持有之 部位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
- 第九條:有關外匯避險操作之契約總額不得超過公司因業務產生之應收、應付帳款及帳上存款 合計之外幣部位總額,並於交易後提報最近之董事會核備;本公司因業務以外之外匯

避險操作,以持有或預期交易之資產(負債)為其上限,例如跨國併購交易以併購價款為上限、資金借貸以借貸餘額為上限、海外股權或債券或其他金融商品以流通在外餘額之總額為上限,並須提請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若因時效考量,而無法事先提報董事會者,授權董事長依財務部門提具之評估報告衡酌金融市場變化情形並核准後為之,惟仍應於交易後提報最近之董事會核備。

第十條:各級主管授權額度

- 一、每筆金額在美金伍拾萬元或等值外幣以內者,須經由總經理核准。
- 二、超過美金伍拾萬元以上者,須經由董事長核准。
- 第十一條:財務部應於評估後,選擇條件較佳之金融機構呈請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准後,與其簽 訂額度合約,並於額度內進行相關之外匯避險操作。
- 第十二條: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並經交易確認人員確認應依據相關規定辦理。並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第十三條:財務部根據銀行之成交單據,編製成交單與外匯避險操作明細,並交由財務部權責 主管複核。財務部人員依據複核後之成交單與外匯避險操作明細,向往來銀行確認 各項交易內容後,呈總經理核准。
- 第十四條:因外匯操作產生之現金收支,財務部應立即入帳。
- 第十五條:本公司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會計處理方式,除本處理程序規定者外,悉依財務會 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本公司會計制度之相關規定處理。

第十六條:內部控制

- 一、作業流程之內部控制
 - (一)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 (二) 交易人員需將「外匯交易單」交予確認人員登錄。
 - (三)確認人員需定期與交易銀行核對交易明細與總額。
 - (四) 交易人員需隨時注意交易總額,是否超過本辦法所規定之契約總額。

二、風險管理措施

- (一)信用風險管理:交易對象限定與本公司有往來之銀行或專業經紀商為原則, 以規避交易對象未能履約的風險。
- (二)市場風險管理: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密切注意因不利的市場價格水準或價格波動而造成公司財務狀況風險。
- (三)流動性風險管理:為確保市場流動性,在選擇性金融性產品方面以流動性較高(即隨時可在市場上軋平)為主,市場銀行必須有充足的資訊及隨時可在任何市場進行交易能力。

- (四)作業風險管理:應確實遵循公司訂定授權額度,作業流程及納入內部稽核, 以避免作業風險。
- (五) 法律風險管理:與銀行簽署的文件應由法務人員或委由法律事務所審閱後, 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
- (六) 現金流量風險管理:本公司取得衍生性商品之資金來源以自有資金為主, 且承作交易金額應考量未來三個月之營運資金需求。

三、定期評估

- (一)財務部應每週以市價評估及檢討操作績效;「以交易為目的」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非以交易為目的」或「避險性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
- (二)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並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並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程序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
- (三)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 (四)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第八條第二項及本項第二款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
- 第十七條: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財務部對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如發 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各審計委員,並依違反情況予以處分相關人 員。
- 第十八條:本處理程序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 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提報股東會。

依前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 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第十九條:本處理程序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錄四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額 592,058,651 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股成數為百分之四。
- 二、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 三、本公司全體董事於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7.4.28)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如下:

職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備註
董事長	盧明光	11,800,000	
副董事長	姚宕梁	3,330,395	
董事	徐秀蘭	2,971,085	
董事	蔡文惠	3,006,191	
董事	茂揚股份有限公司	3,333,639	代表人:孫榮康
董事	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60,379	代表人:劉康信
董事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25,000	代表人:呂學忠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8,562	代表人:何俊輝
董事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2,100	代表人:張育達
董事	開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代表人:方豪
獨立董事	陳定國	0	
獨立董事	林行憲	0	
獨立董事	黄夢華	0	
全體董事持持	投合計	66,637,351	已達法定成數

附錄五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 說明:1.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一項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2.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7 年 4 月 23 日至 107 年 5 月 2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3.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